



财 税与金融

主编 夏虹
李中山
常秀文

中国商业出版社

财税与金融

夏虹 李中山 常秀文 主编

中国商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财税与金融/夏虹、李中山、常秀文. -北京: 中国商业出版社, 2000. 8

ISBN 7-5044-3913-4

I. 财… II. 夏… III. 财税金融 IV. F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39475 号

责任编辑: 夏贤明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053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 1 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鑫正大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 12.375 印张 340 千字

2001 年 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19.80 元

* * *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更换)

编写说明

在市场经济体制下，财政、税收和金融历来就是政府对经济实施宏观控制的重要手段。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在我国的逐步建立和完善，迫切需要更多系统掌握财税、金融基础理论和业务技能的专业人才。同时，从事其他工作的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也迫切需要加强这方面知识的培训，《财税与金融》正是为适应这一需要而编写的。

本书以马克思主义、邓小平理论为指导，系统地阐述了财政、税收和金融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力图反映近年来我国经济体制改革过程中财政、税收和金融方面改革发展的变化，并注意吸收当前理论界的最新科研成果，力求做到通俗易懂，便于读者理解和掌握。因而适合于各类高等学校、高职高专、中等学校财经专业大、中专学生使用，也可作为函授教学、干部培训以及相关人员自学用书。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还吸收了国内、国外一些专家、学者的理论研究成果，或直接引用了其一些资料，因考虑本书主要作为教材使用，引用时未一一注明，在此谨表谢忱，并予以说明。

本教材由夏虹、李中山、常秀文任主编；薛炎凌、杜金柱、陈丽、郝春霞、钟福谦、梁荣任副主编；第一章由娜仁、夏虹编写；第二章由郭艳红、夏虹编写；第三章由薛炎凌、常秀文编写；第四章由齐银昌、常秀文编写；第五章由樊慧霞、徐小虎编写；第六章、第七章由郑鹏程、陈丽、裘瑜编写；第八章、第九章由刘新春、王洪平编写；第十章、第十一章由斯琴塔娜、郝春霞、纪香清编写；第十二章、第十四章由萨秋荣、梁荣、杜金柱编写；第十三章由李中山、钟副谦编写；第十五章由斯琴图雅编写。最后

由薛炎凌先生、梁荣先生审定。

由于时间仓促，加之编者水平有限，书中不妥之处在所难免，
恳请同行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财政经济教材编写组

2001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财政导论	(1)
第一节 财政的一般概念	(1)
第二节 财政职能	(10)
第三节 公共财政理论借鉴	(16)
第二章 财政支出	(21)
第一节 财政支出分类	(21)
第二节 购买性支出	(26)
第三节 转移性支出	(35)
第四节 财政支出效益	(47)
第三章 财政收入	(51)
第一节 财政收入的构成与形式	(51)
第二节 财政收入的规模分析	(57)
第三节 国有资产收入	(63)
第四节 债务收入	(69)
第四章 国家预算和预算管理体制	(84)
第一节 国家预算	(84)
第二节 国家预算管理体制	(89)
第五章 税收概论	(96)
第一节 税收概念	(96)
第二节 税收的职能和作用	(100)
第三节 税收制度	(104)
第四节 税收负担与税负转嫁	(116)
第六章 商品课税	(126)
第一节 商品课税概述	(126)

第二节	增值税	(128)
第三节	消费税	(139)
第四节	营业税	(147)
第五节	关税	(155)
第七章	所得课税	(162)
第一节	所得课税概述	(162)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	(164)
第三节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	(173)
第四节	个人所得税	(186)
第五节	农(牧)业税	(196)
第八章	资源、财产及行为课税	(201)
第一节	资源课税	(201)
第二节	财产课税	(209)
第三节	行为课税	(213)
第九章	国际税收	(219)
第一节	国际税收的含义	(219)
第二节	税收管辖权	(220)
第三节	国际重复征税及其减除	(224)
第十章	金融导论	(229)
第一节	货币与货币流通	(229)
第二节	信用	(239)
第三节	银行	(251)
第四节	利息和利息率	(255)
第十一章	金融体系	(266)
第一节	我国金融体系的建立	(266)
第二节	商业银行	(272)
第三节	中央银行	(281)

第十二章 银行业务、管理与监管	(290)
第一节 商业银行业务	(290)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发展与管理	(296)
第三节 中央银行及金融监管	(304)
第十三章 货币供给与货币需求	(316)
第一节 货币供给	(316)
第二节 货币需求	(323)
第三节 货币供求与社会总供求	(335)
第十四章 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	(345)
第一节 通货膨胀	(345)
第二节 通货紧缩	(356)
第十五章 国际金融	(365)
第一节 外汇和汇率	(365)
第二节 国际收支	(371)
第三节 国际金融体系	(377)

第一章 财政导论

第一节 财政的一般概念

一、产生财政的条件

财政是一个经济范畴，同时又是一个历史范畴。“财政”一词在我国有使用，则是近代的事情。中国古代称之为“国计”、“度支”、“国用”等，英文称作 Public Finance（意为“公共财政”）。财政作为一种分配活动却早已存在，作为一个历史范畴，它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历史产物。它产生的历史条件，包括经济条件和政治条件。

（一）经济条件——剩余产品

剩余产品是财政产生和赖以生存的物质基础。原始社会初期，生产力水平低下，没有剩余产品。因此，也没有社会分工，没有阶级化，没有国家，当然也就不可能产生财政这种分配关系。随着人类社会缓慢进步，在原始社会末期，相继出现了社会分工，一部分人脱离直接生产劳动，从事宗教、文化、教育和管理等不直接创造社会财富的活动，出现了剩余产品归谁占有和如何分配的问题，才逐步形成社会（以国家为代表）对剩余产品的分配关系。剩余产品是反映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一个重要标志。离开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特别是离开剩余劳动和剩余产品的产生和发展过程，就不可能正确地揭示财政分配关系存在与发展的物质前提。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越高，剩余产品越多，财政分配的对象越充裕，财政分配就越显得必要和重要。

社会分工发展到一定程度，尤其是脑力劳动的出现和发展，使

财政分配的存在和发展成为客观要求。从历史考察，社会生产有了剩余产品，为社会分工和非生产性活动，如教育、艺术、公共事业等提供了物质基础，而脑力劳动从体力劳动分离出来后，客观上必然要求有财政这种分配关系和分配活动，从而促进科学、教育、文化艺术、卫生等事业的发展。随着社会分工的不断发展，社会化程度的不断提高，非物质生产部门出现得越多，财政分配就越重要。

总之，生产力的发展，剩余产品的产生，对财政分配提供了分配对象。因此，剩余产品是财政产生的重要经济基础和条件。

（二）政治条件——国家

国家是一个历史范畴，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出现了剩余产品，私有制和阶级后，作为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而产生。人类历史上最早的阶级社会是奴隶社会。在这个社会里，奴隶主不仅在经济上，而且在政治上对广大奴隶进行残酷的剥削和压迫，致使阶级矛盾日益激化，奴隶主阶级为了镇压奴隶们的反抗，维护自身的利益，便建立起包括军队、警察、监狱等一系列暴力机关，于是产生了奴隶制国家。正如列宁所说：“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国家是阶级统治的机关，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关，是建立一种“秩序”，来使这种压迫合理化、固定化，使阶级冲突得到缓和”^①。国家的产生，使社会公共需要转变为统治阶级的需要。为满足这种需要，国家凭借其特有的“公共权力”，强制地、无偿地占有的一部分社会产品，形成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从而产生了财政。捐税是最早出现的财政范畴。

综上所述，财政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社会分工所带来的剩余产品的出现及私有制的确立，为财政产生提供了经济条件，而社会的公共需要及阶级矛盾深化化导致国家的形成，

^① 《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版，第176页。

是财政产生的社会政治条件。

二、财政的发展演变

自从财政产生以后，其发展经历了奴隶制国家财政、封建制国家财政、资本主义国家财政和社会主义国家财政这样四个阶段。每一个社会形态下的财政都有其不同的特点，不同性质和不同作用。

（一）奴隶制国家财政

奴隶制国家是人类历史上最早的国家。在奴隶社会，奴隶主不仅占有生产资料，而且直接占有奴隶，因而奴隶的全部产物都归奴隶主占有和支配。奴隶制国家的经济基础和政治制度，决定了奴隶制国家财政的收支内容。

1. 奴隶制国家财政收入

（1）王室土地收入。即强迫奴隶从事农牧业生产所取得的收入。它是奴隶制国家财政的主要来源。

（2）贡物收入和掠夺收入。奴隶制国家经常发生战争，战胜国除俘虏大量奴隶外，还缴获和掠夺大量的财物，有的还对战败国定期征收贡赋，形成财政收入。

（3）赋税收入。即“捐税”收入。捐税是自由民缴纳的农业租税和商业、手工业者的纳税。如“粟米之征”、“布绫之征”。

2. 奴隶制国家财政支出

（1）祭祀支出。即天地、鬼神、山川、宗教仪式等项开支。在奴隶制国家，统治者把宗教迷信活动作为愚弄人民，巩固其统治的重要手段。

（2）军事支出。奴隶制国家为了增强自己的实力，掠夺更多的奴隶和财物或抵御外来侵犯，经常发生战争。因此，必然耗费大量资财，以保证军队装备、武器、给养、服装、运输等需要，这就是军事支出。

（3）王室费用及官吏俸禄支出。包括国王，王室成员的生活

费用及供养政府官吏的国家支出。官吏俸禄支出一般由国王直接把土地和奴隶分配给贵族、官僚，由他们从奴隶劳动所获得的物质资料中来解决。

(4) 社会公共需要支出。如兴建水利灌溉工程、发展农业生产等生产性支出、城邦和宫室建筑、宾礼招待、文化教育等非生产性支出。

3. 奴隶制国家的财政特点

(1) 对奴隶直接剥削所取得的农牧业收入是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

(2) 财政收支活动主要采取实物和劳役形式。

(3) 国家财政收支与国王个人收支混在一起，界限不清。

(二) 封建制国家的财政

封建制国家的经济基础和政治制度的特点决定着封建制国家财政是为封建地主阶级的根本利益，为封建制国家职能服务的。

在封建社会的发展过程中，随着封建经济从领主经济到地主经济的变化，国家财政收支的内容及其结构也相应发生变化。归纳起来，封建制国家财政收支大体包括以下内容。

1. 封建制国家财政收入

(1) 官产收入。封建领主时期，国家财政收入和封建领主诸侯国王收入仍然没有严格区分。诸侯王既是国王又是大封建领主。在领主经济时期的官产收入是指来自国有土地收入和国王庄园的各种收入，包括农业收入、饲养牧业收入、渔猎收入、森林矿产资源开发收入等等。这是封建领主经济时期的主要收入。

(2) 田赋捐税收入。封建制国家凭借其政治权力向广大农民征收的田赋收入即土地税，以及向手工业者和商人征收的各种捐税收入。例如盐税、茶税、酒税，铜、锡、银等矿产冶炼税，关税和各种杂税等等。封建社会中后期，生产资料的占有方式由封建领主制转变为地主所有制，由领主经济转化为地主经济后，官

产收入由财政收入第一位退居第二位，田赋捐税收入成为国家财政取得收入的主要形式。

(3) 专卖收入。国家对某些产品垄断经营，高价出售所取得的收入，如盐、铁、酒、茶、烟等等。

(4) 特权收入。它是封建制国家的一种特殊的财政收入。一种是国家向在国家土地上取得开矿、采伐、打猎等特权者课税；另一种是出卖官爵的收入。

(5) 债务收入。是封建制国家向商人及高利贷者取得的收入。随后为解决财政困难，国家便发行了公债。

2. 封建制国家财政支出

(1) 军事支出。即用于封建诸侯国之间的战争及镇压农民起义所花费的支出。

(2) 王室费及政府机构支出。包括封建国王及家族花天酒地奢侈生活费用开支及维持国家机构运转所需要的行政管理费、文武百官俸禄等开支。

(3) 宗教、文化支出。即举行多种祭祀活动及兴办官办学校、建立科举制度所耗用的资财支出。

(4) 用于修筑道路、兴修水利、治理江河等方面的少量生产性支出。

(5) 国债支出。国家借款还本付息的支出。

3. 封建制国家财政的特点

(1) 由领主经济过渡到地主经济时期以后，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所得的田赋、捐税收入。

(2) 国王个人收支和国家财政收支逐渐分离，财政管理日趋完善。

(3) 财政收入的形成由以实物形态为主逐渐转向以货币形态为主。

(4) 在封建社会末期产生了国家预算、公债等财政范畴，这

为财政学科的产生提供了重要的条件。

(三) 资本主义国家财政

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私有制及雇佣劳动。资本主义国家为了缓和生产过剩的危机，缓解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和社会化大生产的矛盾，必然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

1. 资本主义国家财政的主要内容

(1) 税收收入。税收是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主要税种有：个人所得税、公司所得税、社会保险税、消费税、遗产税、财产赠与税、关税等等。

(2) 债务收入。即通过发行国内公债、国外公债取得的收入。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收入不敷出，经常发生财政赤字，大量发行公债成为国家弥补赤字的主要手段。通过发行公债和举借外债取得收入是一种灵活的收入形式。

除此之外，通过通货膨胀、发行货币、国有企业利润上缴等形式，资本主义国家政府还能占有一部分社会产品形成财政收入。

2. 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支出的主要内容

(1) 行政性支出。主要指政府机关费用开支及人员经费支出。随着国家职能范畴的拓展和生产力水平的提高，行政支出数量也有所增加。

(2) 军事支出。指用于改善军事装备、军事设施建设及广大军事人员的经费等的支出。

(3) 社会福利、教育支出。包括用于文化建设、职业培训、医疗卫生、社会保险、社会救济等方面费用支出。

(4) 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有关支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国家财政创造必要的客观环境，例如增加能源保护、能源供应、能源管理支出；保护和开发自然资源、保护环境、防治污染支出；发展交通运输、桥梁、道路等基础设施支出以及城市管理支出等等。

(5)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随着债务收入在财政收入中所占比重的增加，财政所负担的利息支出比例也在上升。

3. 资本主义国家的财政特点

(1) 财政分配货币化。即财政收支全部采取价值形式，这是商品货币经济高度发展的必然结果。

(2) 财政制度系统化。建立了包括税收、国家信用、国家预算、银行代理国库等在内的一整套完整的财政制度。

(3) 财政管理集中化。主要财政收支都由中央财政掌握，地方财政虽保留一定的收支，但不占重要地位。

(4) 财政干预经常化。财政由原来简单的组织收入、安排支出的工具，变成体现宏观经济政策、干预经济的工具。

(四) 社会主义国家的财政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为主要形式，其他经济成分并存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在我国现阶段，为适合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确立了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财政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体现着国家与全体社会成员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新型分配关系。社会主义国家财政收入的来源主要包括：

(1) 税收收入。它是社会主义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财政收入的 90% 来自税收。

(2) 国有资产收益。即国家以生产资料所有者身份，依据财产权力所取得的收入，包括国有企业上缴的利润；股份制企业中获得的红利等等。

(3) 债务收入。即国家财政通过信用方式从国内、国外取得的借款收入。包括向国内发行的公债、国库券、经济建设债券、向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的借款等取得收入，都属于债务收入。

(4) 其他收入。其他收入在财政收入占的比重不大，但包括的项目多，政策性强。主要有事业收入、规费收入、罚没收入、国

有资源管理收入、公共收入、专项收入等等。

社会主义国家财政支出主要包括：

(1) 经济建设支出。即财政用于物质生产领域内的投资。它是我国财政支出中的一项重要的支出。

(2)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发展支出。即国家财政用于文教科学卫生等事业单位的经费支出。

(3) 行政管理支出。即财政用于国家各级权力机关、行政管理机关以及外来机构行使其职能所需要的经费支出。

(4) 国防支出。即财政用于国防建设，国防科研事业、军队正规化建设等方面的费用支出。

(5) 补助支出。包括社会保障支出、财政补贴等支出。

(6) 其他支出。除上述支出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债务支出。

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制度，决定了社会主义财政具有如下特点：

(1) 明显的生产性。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以及正以工业化为主要任务的发展中经济的特征，要求中国社会主义的财政必须承担相当数量的开发性投资，这使得我国财政显现出明显的生产性。

(2) 财政分配中利益关系的一致性。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广大劳动人民在生产资料的所有和劳动成果的占有上享受着平等的权利，财政分配体现着国家、企业（或集体）、个人三方面根本利益的一致性。

(3) 财政分配活动的广泛性。体现在财政不仅参与国民收入再分配，而且部分地参与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不仅涉及公共部门，而且涉及国有资产和资源管理部门。

总之，从财政发展演变的历史过程可以看出，在不同社会形态下，财政既有共性，又有个性发展；在同一社会形态的不同国

家和地区，财政分配仍有若干差别和特点。

纵观财政产生、演变的历史过程，古今中外无论什么性质的社会和国家，都客观地存在着财政这种分配关系和分配活动。在不同社会形态，不同国家和地区，由于社会性质不同，国情不同，财政分配相应地具有不同的性质和方式。因此，财政随着客观历史条件的变化是不断发展变化着的，它总是处于动态之中，是一个历史经济范畴。

三、财政的概念

所谓财政就是为了满足社会公共需要，弥补市场的不足，以国家为主体对部分社会总产品所进行的分配和资源配置。它作为政府的分配行为始终是国家集中性的分配，也是一种国家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可简称为国家的分配。这里讲的分配，包括分配活动和分配关系两个方面，即是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统一。理解财政这一概念，应把握以下几个基本点：

1. 财政分配的主体是国家。这包括以下几层意义：

第一，财政分配以国家为前提。国家直接决定着财政的产生、发展和范围。没有国家这一分配主体，财政分配就不复存在。

第二，在财政分配中，国家处于主动的、支配的地位。国家是财政分配活动的决定者和组织者，财政收入的取得，支出的安排，其规模大小，来源和使用方向，决定于国家意志。但这种意志最终受经济条件的限制。

第三，财政分配是在全社会范围内进行的集中性分配。国家作为整个社会的代表和它执行的社会职能，决定着财政分配是在全社会范围内进行的，具有社会性和集中性特点。

2. 财政分配的对象是社会总产品($C+V+M$)。其中主要是剩余产品(M)。从现实的财政分配情况来看，财政收入既包含有剩余产品价值M部分，又包含有职工劳动报酬收入V的部分。有时还包含有折旧基金C的部分。尽管财政收入主要来自于剩余产